

审 计 报 告

广会专字[2015]G15000530100 号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本事务所无关。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昭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恒新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备考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广会专字[2015]G15000530100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2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备考合并利润表	5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6-65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企业名称：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66,897,291.21	120,148,383.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2	7,367,805.65	-
应收账款	六、3	444,711,990.84	353,403,984.53
预付款项	六、4	13,746,167.77	10,320,531.9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5	59,327,860.37	29,266,542.46
存货	六、6	728,361,386.11	517,479,483.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7	143,604,968.18	50,731,357.26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5,00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1,669,017,470.13	1,081,350,282.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六、9	369,457,189.80	217,906,350.85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	2,535,612.01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11	39,263,150.99	30,002,662.04
在建工程	六、12	48,340,064.58	686,575.04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13	18,360,678.45	18,459,813.01
开发支出		-	-
商誉	六、14	458,628,030.94	458,628,030.94
长期待摊费用	六、15	5,731,620.36	6,397,64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6	13,117,102.40	7,462,35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7	1,319,644.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4,217,481.52	742,079,045.87
资产总计		2,623,234,951.65	1,823,429,328.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企业名称：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464,701,743.00	360,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六、19	45,961,934.56	72,103,257.48
应付账款	六、20	515,864,140.50	303,481,036.84
预收款项	六、21	40,366,985.49	40,745,835.77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9,056,399.45	17,487,998.68
应交税费	六、23	96,629,499.93	64,984,942.18
应付利息	六、24	1,144,000.67	717,369.16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25	501,821,601.21	477,573,11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9,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694,546,304.81	1,337,593,556.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7	116,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六、28	3,200,000.00	3,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6	549,022.74	418,152.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29	55,000,000.00	5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749,022.74	58,718,152.46
负债合计		1,869,295,327.55	1,396,311,708.57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149,284.45	426,137,726.85
少数股东权益		790,339.65	979,893.17
股东权益合计		753,939,624.10	427,117,620.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23,234,951.65	1,823,429,328.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企业名称：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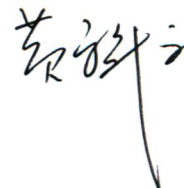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30	1,238,962,349.36	932,847,746.90
其中：营业收入		1,238,962,349.36	932,847,746.90
二、营业总成本		1,076,547,497.49	800,234,425.83
减：营业成本	六、30	854,904,528.05	633,215,763.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1	39,351,678.45	28,923,464.25
销售费用	六、32	7,850,988.28	5,980,785.37
管理费用	六、33	134,035,088.45	98,168,084.22
财务费用	六、34	9,124,131.91	16,673,419.47
资产减值损失	六、35	31,281,082.35	17,272,909.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六、36	483,246.08	341,90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948.75	341,908.29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162,898,097.95	132,955,229.3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7	1,625,505.12	3,135,114.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减：营业外支出	六、38	1,560,276.91	180,456.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442.14	26,521.01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162,963,326.16	135,909,887.08
减：所得税费用	六、39	25,997,407.54	23,682,628.16
五、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136,965,918.62	112,227,258.92
其中：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155,472.14	112,247,365.75
少数股东损益		-189,553.52	-20,106.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965,918.62	112,227,25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155,472.14	112,247,365.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553.52	-20,106.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审 计 报 告

广会专字[2015]G15000530100 号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

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本事务所无关。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昭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恒新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东莞市岭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20 日，以下统一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东莞市岭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7 日的股东会决议和东莞市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书，尹洪卫、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称：上海长袖投资有限公司）、冯学高、吴文松、刘勇、武敏、吴双、秦国权、陈刚、王小冬、尹志扬、刘汉球、梅云桥、杜丽燕、杨帅作为发起人，依法将东莞市岭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9 月 3 日，东莞市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注册号为 44190000017538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 年 9 月 8 日，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0 年 9 月 9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2014 年 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9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7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22.32 元，变更后的股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5,720,000.00 元。2014 年 03 月 19 日，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上述股本（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备案。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2,868,000.00 元，股份总是为 162,868,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 122,151,0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 40,717,000.00 股。

2、公司注册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301 室。

3、公司总部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301 室。

4、公司的业务性质

公司属园林绿化行业。

5、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以园林绿化为主业。

6、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共 3 家子公司

纳入备考合并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为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海恒润申启多媒体有限公司、上海恒润申启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上海恒膺影视策划有限公司、北京棱镜影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共 5 家公司。

二、拟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一) 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受让方”）2015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司拟向彭外生、顾梅、刘军、张晓华、吕嗣孝、上海恒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恒膺投资”）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的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科技”）100% 股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恒润科技 100% 股权定价为 55,000.00 万元，截止《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恒润科技的股本结构具体如下：

- 1、彭外生认缴及实缴注册资本为 2,839.50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56.79%。
- 2、顾梅认缴及实缴注册资本为 1,136.324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2.73%。
- 3、刘军认缴及实缴注册资本为 218.4234 万元，持股比例为 4.37%。
- 4、张晓华认缴及实缴注册资本为 195.993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92%。
- 5、吕嗣孝认缴及实缴注册资本为 174.21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8%。
- 6、恒膺投资认缴及实缴注册资本为 435.5401 万元，持股比例为 8.7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现金对价支付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3317)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恒润科技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55,071.99 万元。参考前述《资产评估报告》中恒润科技估值，公司与彭外生、顾梅、刘军、张晓华、吕嗣孝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 55,000.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18 日，公司分别与彭外生、顾梅、刘军、张晓华、吕嗣孝、恒膺投资（以上合称“转让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经双方协商，交易价格确定为 55,000 万元，股份转让价款分六期支付：（1）第一期股份转让价款 22,000 万元，由受让方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2）第二期股份转让价款 27,500 万元，由受让方于本次股份转让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向转让方支付，具体支付时间由受让方根据恒润科技的经营情况及受让方现金

流情况与转让方协商确定；（3）第三期股份转让价款 1,500 万元，在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为本公司出具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就恒润科技出具的合并专项审计报告中恒润科技的净利润不低于 4,200 万元（含本数）的前提下，则自该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或第二期股份转让价款支付后 10 个工作日内（两者以后到期的时间为准），由本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4）第四期股份转让价款 1,500 万元，在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为本公司出具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就恒润科技出具的合并专项审计报告中恒润科技的净利润不低于 5,500 万元（含本数）的前提下，则自该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5）第五期股份转让价款 1,500 万元，在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为本公司出具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就恒润科技出具的合并专项审计报告中恒润科技的净利润不低于 7,200 万元（含本数）的前提下，则自该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6）第六期股份转让价款 1,000 万元，在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为本公司出具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就恒润科技出具的合并专项审计报告中恒润科技的净利润不低于 8,660 万元（含本数）的前提下，则自该审计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均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中的盈利承诺和补偿条款，补偿人彭外生、顾梅、刘军承诺：恒润科技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200 万元、5,500 万元、7,200 万元、8,660 万元（均含本数）。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恒润科技应在承诺期各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4 个月内聘请为受让方出具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恒润科技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如在承诺期内，恒润科技每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总额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则补偿人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或受让方接受的其他方式向受让方进行补偿。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在计算的补偿金额小于 0 元时，按 0 元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如计算结果出现小数，应舍去取整）：
$$\text{应补偿金额} = (\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 - \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 \div \text{承诺期内累计承诺的净利润之和} \times \text{本次股份转让的总价款} - \text{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金额由补偿人依据甲方、乙方、丙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各自所持恒润科技股份数量占补偿人合计所持恒润科技股份数量比例承担。

如果承诺期内恒润科技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超出承诺期内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总和，各方同意将超出部分的 35% 奖励给恒润科技的经营管理团队，并在承诺期满且恒润科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以现金支付。具体计算公式为：
$$\text{承诺期内业绩激励金额} = (\text{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 - \text{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times 35\%$$
。

同时，上述盈利承诺和补偿条款还约定，在承诺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受让方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恒润科技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恒润科技期末减值额超过已补偿金额，就超出部分，补偿人应在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或受让方接受的其他方式对受让方另行补偿。该等应另行补偿的金额由补偿人依据彭外生、顾梅、

刘军在股权转让完成前各自所持恒润科技股份数量占补偿人合计所持恒润科技股份数量比例承担，需另行补偿的金额=恒润科技期末减值额-承诺期内已补偿金额，恒润科技期末减值额=恒润科技的股份转让总价款-期末恒润科技评估值（扣除承诺期内的增资、减资及利润分配等因素的影响）。

在任何情况下，补偿人向本公司支付的补偿总额总计不超过补偿人在本次股份转让中取得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

注：上述交易基本情况中所描述的净利润，是指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为受让方出具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恒润科技合并财务报表所反映的恒润科技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 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1、恒润科技的历史沿革

恒润科技前身上海恒润数码影像科技有限公司系由彭外生、顾梅、刘军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226000852355。

2013 年 8 月，恒润科技股东会作出决议，由上海恒润数码影像科技有限公司各股东作为发起人，以上海恒润数码影像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将上海恒润数码影像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该次股份制改制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会所验字[2013]第 11004740066 号”《验资报告》验证。恒润科技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22600085235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恒润科技的注册资本暨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总股本为 50,000,000.00 股。股东为彭外生、顾梅、刘军、张晓华、恒膺投资、吕嗣孝。

2、恒润科技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城乡东路 15 号。

3、恒润科技总部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城乡东路 15 号。

4、恒润科技所属行业性质

文化传播行业。

5、恒润科技的主要经营业务

数码影像、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影院机房工程施

工, 综合布线, 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 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音响系统设备、工艺礼品批发、零售, 展览展示服务, 展台设计、制作, 电器设备、电子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影院座椅、播放服务器设备、玩具的设计、批发、零售, 液压成套设备(除特种设备)设计、批发、零售, 自有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 影视策划, 摄制电影(单片)(具体项目详见许可证)。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1、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需对恒润科技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 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备考财务报表系根据本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 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 (2) 假设公司对恒润科技的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13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将恒润科技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 (3) 收购恒润科技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2、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根据编制备考财务信息的假设, 本备考财务报表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岭南园林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恒润科技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采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在上述假设条件基础上进行编制。

基于备考财务报表的特殊目的, 本备考财务报表仅编制了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 同时,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不再细分项目而合并列示。

备考财务报表中合并恒润科技系基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恒润科技 2013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考恒润科技收购基准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业经评估后的各项账面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恒润科技按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主要是“存货-库存商品”增值 479,778.95 元; “无形资产-土地”减值-322,045.96 元;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增值 134,550.37 元; “固定资产-建筑类”增值 1,557,820.09 元; “固定资产-设备类”

增值 1,437,555.43 元；“在建工程”增值 372,492.68 元；其评估值系主要依据活跃的市场上类似资产的交易价格进行确认。

备考财务报表商誉 458,628,030.94 元为购买恒润科技 100% 股权的对价 550,000,000.00 元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恒润科技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已考虑评估增值资产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91,371,969.06 元的差额。2014 年 12 月 31 日恒润科技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考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出具的《岭南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317 号”）。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公司是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以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

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持有资产的目的、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二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初始计量

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其变动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转出时，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该金融资产被指定为套期项目的除外。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是否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时，应当比较转移前后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及时间分布的波动使其面临的风险。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的减值

公司年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之内内部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存货分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绿化苗木）、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存货的核算：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全部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原材料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工程施工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

参照《电影企业会计核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所拥有或控制的影片(包括影片著作权、使用权等)，在法定或合同约定的有效期内，均作为存货核算。

公司制作的影视作品的会计处理为：公司制作影片发生的生产费用按影视作品名在“存货—在产品”中分明细核算，当影视作品完成摄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公司为该影视作品发生的成本费用结转“存货—产成品”。

公司受托订制的影视作品，其对应已结转入库的实际成本，在影视作品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

一次性结转销售成本。公司自主制作并以让渡使用权作为让相关的经济利益流入企业的方式所生产的影片，成本在取得影片著作权起四年内按照固定比例进行平均摊销，同时结转营业成本。企业在尚拥有影片著作权时，在“产成品”中象征性保留 1 元余额。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对预计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2、生物资产

—公司的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产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产值或改变折旧方法。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

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在存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时划分为持有待售：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的确定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

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一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一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合营安排

一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一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后续计量方法：以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标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计价：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4—10 年	5%	9.5%—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年	5%	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

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18、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分项目核算，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型修理工程等。

一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结转为产成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者预计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一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一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

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2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1、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摊销年限内摊销。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1）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23、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公司应当以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司应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例如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应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公司应当以股份支付所换取的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司应当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公司应当按照

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公司应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例如授予虚拟股票或业绩股票的股份支付),公司应当在授予日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期权的行权价格;

——授权日的价格;

——期权的有效期;

——股价波动率;

——无风险收益率;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根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

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采用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公司在劳务尚未完成时，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金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同时结转当期已发生劳务成本。劳务已经完成尚未办理决算的，按合同金额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劳务完成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结转当期已发生的劳务成本。决算时，决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决算当期调整。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完工百分比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果已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按能够收回的合同成本予以确认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合同成本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已发生的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6、BT 业务核算方法

BT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 BT 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 BT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未提供建造服务的，应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应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对 BT 业务所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 BT 业务所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9、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公司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

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30、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发布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文件，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4]23 号文件，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新制定或修订的会计准则而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已按照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原列报于资产负债表的“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的递延收益项目，改为列报于“递延收益”科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4 年度及以前年度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主要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数	税率
增值税	设计服务收入、零星维修收入、产品销售收入	17%、6%、3%
营业税	营业收入	3%、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0%

——增值税：

——根据广东省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相关规定，设计收入作为现代服务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范围，2012 年 11 月起，公司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设计收入的 6% 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 号）及之后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对上海等部分省市实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2012 年 1 月 1 日起，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文化创意服务适用 6% 增值税税率。2013 年 5 月 28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财税[2013]37 号，明确了广播影视服务等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成为营改增试点，公司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影视收入的 6% 计算缴纳增值税。

——公司子公司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路灯智能控制产品销售收入的 3% 计算缴纳增值税。

——公司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商品收入增值税率为 17%。

——公司孙公司上海恒润申启多媒体有限公司、上海恒润申启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均于 2013 年 12 月 1 日被认定为一般纳税人，产品销售收入按照 17% 计缴增值税。

——公司孙公司上海恒膺影视策划有限公司、北京棱镜影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分别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及 2014 年 11 月 19 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两家公司均尚未取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

——营业税：

——公司按园林工程施工收入的 3%、绿化养护收入的 5% 缴纳营业税。

——子公司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按市政路灯养护及路灯节能提成收入的 5%、水电安装及维修收入的 3% 缴纳营业税。

——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工程施工收入的 3%、按服务业务收入的 5% 缴纳营业税。财税[2011]110 号、财税[2013]37 号“营改增”前，子公司恒润科技的设计收入、广播影视服务均按照“服务业”缴纳 5% 的营业税。2012 年 1 月 1 日起，子公司恒润科技设计收入改征增值税；2013 年 8 月 1 日，公司的广播影视服务改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2013 年度所得税税率	2014 年度所得税税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00%	25.00%
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12.50%	12.50%

公司名称	2013 年度所得税税率	2014 年度所得税税率
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上海恒润申启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5.00%	25.00%
上海恒润申启展览展示有限公	25.00%	25.00%
上海恒膺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未设立	25.00%
北京棱镜影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未设立	25.00%

一 主要税收优惠：

——2013 年 1 月 24 日，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3>11 号），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 15%，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证书编号为“GR201244000222”）。

——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8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1231000320 的证书，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执行 15% 的税率政策。

——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根据东莞市国家税务局松山湖税务分局批准，销售自产苗木免征增值税。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和《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二项第一款规定，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国家税务局松山湖税务分局办理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2014 年度按适用税率 25%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备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291,114.21	930,187.84
银行存款	242,479,452.71	79,070,678.03
其他货币资金	24,126,724.29	40,147,517.29
合计	<u>266,897,291.21</u>	<u>120,148,383.16</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货币资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6,748,908.05 元，幅度为 122.14%，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 2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尚未全部投入使用以及银行借款增加。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 10,000,000.00 元系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为公司在珠海华润银行的 9,400,000.00 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而存入的定期存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4 月 28 日。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4,126,724.29 元中，1,782,357.77 元为银行保函保证金，16,194,250.68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150,115.84 元为公司开立但与山东地质博物馆共同监管的工程款银行账户。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票据	1,300,000.00	-
商业承兑票据	<u>6,067,805.65</u>	-
合计	<u>7,367,805.65</u>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360,000.00	-
商业承兑票据	<u>2,478,458.11</u>	<u>4,801,743.00</u>
合计	<u>32,838,458.11</u>	<u>4,801,743.00</u>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也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514,824,884.20	100.00	70,112,893.36	13.62	444,711,990.84	395,890,879.83	100.00	42,486,895.30	10.73	353,403,984.53
账龄组合	514,824,884.20	100.00	70,112,893.36	13.62	444,711,990.84	395,890,879.83	100.00	42,486,895.30	10.73	353,403,984.5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	-	-	-	-	-	-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514,824,884.20	100.00	70,112,893.36	13.62	444,711,990.84	395,890,879.83	100.00	42,486,895.30	10.73	353,403,984.53

—应收款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8,934,004.37 元，幅度为 30.04%，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应收款工程增加。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5,712,083.88	13,285,604.20	5.00	222,042,566.53	11,102,128.32	5.00
1-2 年	128,273,353.12	12,827,335.31	10.00	85,295,694.30	8,529,569.43	10.00
2-3 年	64,662,565.56	12,932,513.11	20.00	73,642,102.98	14,728,420.60	20.00
3-4 年	47,672,652.58	23,836,326.29	50.00	12,771,859.89	6,385,929.94	50.00
4-5 年	6,365,572.93	5,092,458.32	80.00	1,989,045.59	1,591,236.47	80.00
5 年以上	2,138,656.13	2,138,656.13	100.00	149,610.54	149,610.54	100.00
合计	<u>514,824,884.20</u>	<u>70,112,893.36</u>	<u>13.62</u>	<u>395,890,879.83</u>	<u>42,486,895.30</u>	<u>10.73</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四”。

—2014 年度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630,098.56 元；2014 年度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2014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苗木款	<u>4,100.50</u>
合计	<u>4,100.50</u>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比例%
山东宁阳统筹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72,500.00	1 年以内	10.15
晋江市市政园林局	非关联方	35,591,582.12	2 年以内	6.91
东莞生态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9,088,983.12	5 年以内	3.71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020,380.24	1 至 2 年	3.69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18,481,793.48</u>	1 年以内	<u>3.59</u>
合计		<u>144,455,238.96</u>		<u>28.05</u>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也不存在其他转移应收款项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

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公司以下工程应收款共计 47,689,902.21 元已质押给兴业银行东莞分行取得 70,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长白山国际度假区南区柏悦凯悦酒店区景观绿化工程、武汉中央文化区项目 K4 地块一二组团豪宅园林景观工程、晋江市世纪大道景观提升工程、晋江市世纪大道特选树木种植工程、星河传说帕萨迪纳 II、III 区项目星河城四层空中花园景观工程、世欧澜山园中央园林景观工程、中联城一二期园林景观工程、固安国省干道绕城道路景观一标段（K0+300-K0+800）工程、固安国省干道绕城道路景观五标段（K2+870-K3+970）工程、牛驼大广高速连接线景观绿化工程一标段、通州区永乐店镇 2014 年平原地区造林工程（永乐店景观生态林⑥）、福田科技广场环境和标识工程。

4、预付款项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261,309.07	96.47	6,127,949.00	59.38
1-2 年	335,256.00	2.44	4,167,165.05	40.38
2-3 年	135,084.80	0.98	25,417.89	0.24
3 年以上	14,517.90	0.11	-----	-----
合计	<u>13,746,167.77</u>	<u>100.00</u>	<u>10,320,531.94</u>	<u>100.00</u>

—预付款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425,635.83 元，幅度为 33.19%，主要原因是业务增长导致期末预付款项增多。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款项性质
四川文森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4,454.00	1 年以内	采购款
上海影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8,356.41	1 年以内	采购款
南京昊天天文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7,863.25	1 年以内	采购款
北京傲世凯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940.00	1 年以内	采购款
杜毅	非关联方	<u>512,689.00</u>	1 年以内	预付租金
合计		<u>7,181,302.66</u>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66,170,385.35	100.00	6,842,524.98	10.34	59,327,860.37	32,458,083.65	100.00	3,191,541.19	9.83	29,266,542.46
其中：账龄组合	66,170,385.35	100.00	6,842,524.98	10.34	59,327,860.37	32,458,083.65	100.00	3,191,541.19	9.83	29,266,542.46
关联方组合	-	-	-	-	-	-	-	-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u>66,170,385.35</u>	<u>100.00</u>	<u>6,842,524.98</u>	<u>10.34</u>	<u>59,327,860.37</u>	<u>32,458,083.65</u>	<u>100.00</u>	<u>3,191,541.19</u>	<u>9.83</u>	<u>29,266,542.46</u>

—其他应收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3,712,301.70 元，幅度为 103.86%，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度支付的工程保证金增加。

—账龄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907,506.91	2,645,375.34	5.00	22,284,331.44	1,114,216.58	5.00
1-2 年	5,514,331.32	551,433.14	10.00	2,115,629.01	211,562.90	10.00
2-3 年	1,405,712.74	281,142.55	20.00	7,599,469.40	1,519,893.88	20.00
3-4 年	5,884,180.58	2,942,090.29	50.00	180,850.70	90,425.35	50.00
4-5 年	180,850.70	144,680.56	80.00	111,803.10	89,442.48	80.00
5 年以上	277,803.10	277,803.10	100.00	166,000.00	166,000.00	100.00
合计	66,170,385.35	6,842,524.98	10.34	32,458,083.65	3,191,541.19	9.83

—2014 年度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50,983.79 元；2014 年度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2014 年度未发生其他应收款核销。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金及押金	58,287,794.56	27,571,463.66
往来款	2,129,508.12	897,226.26
备用金	4,724,093.53	1,094,129.34
其他	1,028,989.14	2,895,264.39
合计	66,170,385.35	32,458,083.6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4.12.31	账龄	比例%	坏账准备
太和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5.11	500,000.00
宜宾力锐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0	1 年以内	12.09	400,000.00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5,171,700.00	1 年以内	7.82	258,585.00
东方文博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7.56	250,000.00
太和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保证金	3,952,000.00	1 年以内	5.97	197,600.00
合计		32,123,700.00		48.55	1,606,185.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也不存在其他转移应收款项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6、存货

—存货分类：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43,119,230.95	-	43,119,230.95	18,532,022.27	-	18,532,022.27
工程施工	622,896,094.78	-	622,896,094.78	458,525,175.32	-	458,525,175.32
库存商品	54,567,660.16	-	54,567,660.16	28,219,519.21	-	28,219,519.21
在产品	7,778,400.22	-	7,778,400.22	12,202,766.57	-	12,202,766.57
合计	728,361,386.11	-	728,361,386.11	517,479,483.37	-	517,479,483.37

—存货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0,881,902.74 元，幅度为 40.75%，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稳步增长导致存货增加所致。

—存货中的工程施工累计余额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	2,254,955,416.56	1,694,750,655.12
加：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确认的毛利	978,626,517.96	722,725,154.57
减：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确认的结算	2,610,685,839.74	1,958,950,634.37
预计损失	-	-
合计	622,896,094.78	458,525,175.32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陈旧过时或市价低于成本等原因而需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不存在资产受限情况。

7、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BT 建设工程	143,604,968.18	----	143,604,968.18	50,731,357.26	----	50,731,357.26
合计	143,604,968.18	—	143,604,968.18	50,731,357.26	—	50,731,357.26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一、釜溪河复合绿道（示范段）工程	105,155,704.63	50,731,357.26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05,155,704.63	50,731,357.26
长期应收款原值	108,711,547.91	52,473,595.0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555,843.28	1,742,237.78
二、自贡汇东公园工程项目	16,218,206.15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6,218,206.15	-
长期应收款原值	16,793,928.97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575,722.82	-
三、自贡盐都植物园工程项目	22,231,057.40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2,231,057.40	-
长期应收款原值	23,021,187.36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790,129.96	-
合计	143,604,968.18	50,731,357.26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理财产品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000,000.00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期末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

9、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折现 率区 间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BT 建设 工程	369,457,189.80	-	369,457,189.80	217,906,350.85	-	217,906,350.85	8.82% 至 10.64%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5,076,894.89	-	15,076,894.89	22,970,933.28	-	22,970,933.28	
合计	<u>369,457,189.80</u>	<u>-</u>	<u>369,457,189.80</u>	<u>217,906,350.85</u>	<u>-</u>	<u>217,906,350.85</u>	

一长期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一、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道路绿化改造施工工程（一标段滨海路）	21,958,814.60	22,562,448.60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1,958,814.60	22,562,448.60
长期应收款原值	21,958,814.60	22,562,448.6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二、釜溪河复合绿道（示范段）工程	84,830,455.62	139,932,313.57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84,830,455.62	139,932,313.57
长期应收款原值	97,555,188.07	162,903,246.8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2,724,732.45	22,970,933.28
三、自贡汇东公园工程项目	39,125,989.13	19,462,307.26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39,125,989.13	19,462,307.26
长期应收款原值	39,796,810.19	19,462,307.2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670,821.06	-
四、自贡盐都植物园项目	12,826,565.79	35,949,281.42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2,826,565.79	35,949,281.42
长期应收款原值	14,507,907.17	35,949,281.4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681,341.38	-
五、麻涌镇新沙工业园整体景观改造工程项目	69,813,180.18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69,813,180.18	-
长期应收款原值	69,813,180.18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六、自贡市南湖生态城卧龙大道园林绿化项目	116,928,171.62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16,928,171.62	-
长期应收款原值	116,928,171.62	-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七、李庄组团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融资建设项目	782,415.51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782,415.51	-
长期应收款原值	782,415.51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八、太和县沙颍河国家湿地公园一期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23,191,597.35-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3,191,597.35	-
长期应收款原值	23,191,597.35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合计	369,457,189.80	217,906,350.85

——2012 年 2 月，公司与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局签订了《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道路绿化改造施工工程项目投资建设-移交合同书》，合同约定总投资约人民币 23,936,716.91 元，合同建设期为 175 天。工程回购期为 36 个月：第一笔回购款的支付日为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不含养护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支付总投资的 40%，第二笔回购款的支付日为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不含养护期）之日起 24 个月内，支付额度为总投资的 30%及相应利息（一年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第三笔回购款的支付日为项目移交（工程完工苗木养护期满三年，项目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内，支付额度为总投资成本的 30%及相应利息（两年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2012 年 5 月，公司与自贡市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釜溪河复合绿道（示范段）工程项目投资建设-移交合同书》，合同约定总投资额暂定为 人民币 1.98 亿，合同工期为 7 个月。工程投资建设款支付进度如下：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第 6 个月支付投资建设款的 20%；第 12 个月支付投资建设款的 20%；第 24 个月支付至投资建设款的 70%；第 36 个月完成投资建设款的支付。投资建设款包含工程结算总价、投资回报（工程结算总价的 5%计取）及资金利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利息，以尚未支付的投资额为基础，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

——2013 年 2 月公司与四川自贡汇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自贡市汇东公园工程项目/标段 BT+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 84,683,792.00 元（其中：工程中标价 72,683,792.00 元，投资回报及资金利息 12,000,000.00 元，投资回报按工程结算总价的 7%计取）。甲方在本工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第 6 个月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投资回报额(未审计前，双方共同认可的暂定金额为基数)的 20%及当期利息，第 12 个月支付工程结算总价的+投资回报额的 20%及当期利息；第 18 个月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投资回报额的 20%及当期利息，第 24 个月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投资回报额的 20%及当期利息，第 30 个月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投资回报额的 10%及当期利息，第 36 个月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投资回报额的 10%及当期利息，第 36 个月支付完乙方工程结算总价+投资回报（须通过审计审定）。

——2013 年 8 月，公司、四川华庭建设有限公司（双方自愿组成园林绿化钢结和钢结构联合体，共同承担盐都植物园项目的施工建设）与自贡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自贡西山路

片区综合改造工程（盐都植物园工程/标段投资建设移交合同》，签约合同暂定为人民币 74,284,069.00 元（签约合同为暂定价，未含投资回报及利息）。回购期资金利息以应付工程结算总价为计息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 1-3（含 3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计息利率，不计复息；基准利率随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利率调整而调整。投资回报按工程结算总价的 5% 计取，投资建设款包含工程结算总价、资金利息及投资回报之和。甲方在本项目初步验收后 4 个月内支付乙方投资建设款（审计结论未确定前，以甲方初审的暂定金额为基数）的 20%，12 个月内支付至乙方建设投资款的 40%，18 个月内支付至乙方投资建设款的 55%，24 个月内支付至乙方投资建设款的 70%，30 个月内支付至乙方投资建设款的 85%，36 个月内支付完乙方投资建设款。

——2014 年 3 月，公司与自贡市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自贡市南湖生态城卧龙大道、龙汇街南延线延伸段及龙汇街南延线延伸段二期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协议书》，合同金额为 173,133,753.00 元（签约合同为暂定价，未含投资回报及利息），合同计划工期为 360 日历天。回购期资金利息以甲方尚未支付的投资额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不计复息，甲方每支付一笔投资建设款，投资额基数作相应扣减，基准利率随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利率调整而调整。投资回报按工程结算总价（甲乙双方初核后，以项目所在地审计机关审计金额为准）的 5% 计取。投资建设款包含工程结算总价、资金利息及投资回报之和。甲方在本项目各分段工程完工初验后的第 1 个月支付乙方投资建设款（未审计前，以中标价为基数）的 40%，第 18 个月支付投资建设款的 20%，第 24 个月支付投资建设款的 20%，第 30 个月支付完投资建设款。

——2014 年 5 月，公司与东莞市虎门港麻涌新沙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麻涌镇新沙工业园整体景观改造工程投融资—建设—移交（BT）协议书》，合同暂定价为 142,399,992.00 元，合同计划建设期为 12 个月。回购期为 3 年，分 3 期支付，项目整体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暂定价的 33%，第二期付合同价款的 33%，第三期支付扣除防水工程质保金的剩余款项。

——2014 年 9 月，公司与太和县沙颍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局签订《太和县沙颍河国家湿地公园一期工程的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合同》，合同总价为 197,600,000.00 元（包含设计费 308 万元），合同计划建设期为 180 日历天。回购期为 24 个月，在项目建设完成工程量的 50% 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 20%；在项目完工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 20%；项目初验合格后，第 6 个月内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 15%（利息补贴同期支付）；第 12 个月内支付工程实际结算总价 15%（利息补贴同期支付）；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 15%（利息补贴同期支付）；第 24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剩余投资建设款（利息补贴同期支付，工程总价 10% 质量保证金部分不计利息，最终结算以审计部门审计结论为准）

——2014 年 11 月，公司与宜宾力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李庄组团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融资建设项目协议书》，合同总价为 4 亿元整（签约合同为暂定价，未含投资回报及利息），合同计划工期为 48 个月，年投资回报率为 7.8%，投资回报期为 2 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回购期为 24 个月，在单项工程竣工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该“单项工程”总投资额（暂按项目财政评审价款为基数）的 40%；在本项目“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后 30 日内支付到该“单项工程”总投资额（审计确定的工程结算金额）的 70%，并支付相应未付投资款的投资回报【即：（审计确定总投资额-财政评审总投资款*40%）*年投资回报率】；在本项目“单

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 24 个月后 10 日内支付到该“单项工程”剩余总投资额（审计确定的工程结算金额的 30%），并支付相应未付投资款的投资回报【即：（审计确定总投资额*30%）*年投资回报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项，也不存在其他长期应收款项转移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下工程的应收款共计 116,928,171.62 元已质押给兴业银行东莞分行取得 7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自贡市南湖生态城卧龙大道、龙汇街南延线延伸段及龙汇街南延线延伸段二期园林绿化工程的工程款。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4.12.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华录乐动科技有限公司	2,535,612.01	-	2,445,663.26	-89,948.75	-	-	-	-	-	-
小计	2,535,612.01	-----	2,445,663.26	-89,948.75	-----	-----	-----	-----	-----	-----
合计	2,535,612.01	-----	2,445,663.26	-89,948.75	-----	-----	-----	-----	-----	-----

1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55,280.14	8,066,867.16	8,931,996.34	22,344,316.01	378,843.00	47,877,302.65
2.本期增加金额	876,481.00	411,665.05	2,098,309.54	11,365,348.43	35,353.20	14,787,157.22
(1) 购置	876,481.00	411,665.05	2,098,309.54	11,365,348.43	35,353.20	14,787,157.22
3.本期减少金额	-----	6,030.00	-----	442,321.40	-----	448,351.40
(1) 处置或报废	-	6,030.00	-	442,321.40	-	448,351.40
4.期末余额	9,031,761.14	8,472,502.21	11,030,305.88	33,267,343.04	414,196.20	62,216,108.47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1,035,940.73	3,411,362.31	4,327,145.38	9,007,377.57	92,814.62	17,874,640.61
2.本期增加金额	336,904.78	719,787.92	1,511,810.66	2,746,432.12	35,295.05	5,350,230.53
(1) 计提	336,904.78	719,787.92	1,511,810.66	2,746,432.12	35,295.05	5,350,230.53
3.本期减少金额	-----	1,549.85	-----	270,363.81	-----	271,913.66
(1) 处置或报废	-	1,549.85	-	270,363.81	-	271,913.66
4.期末余额	1,372,845.51	4,129,600.38	5,838,956.04	11,483,445.88	128,109.67	22,952,957.4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7,658,915.63</u>	<u>4,342,901.83</u>	<u>5,191,349.84</u>	<u>21,783,897.16</u>	<u>286,086.53</u>	<u>39,263,150.99</u>
2.期初账面价值	<u>7,119,339.41</u>	<u>4,655,504.85</u>	<u>4,604,850.96</u>	<u>13,336,938.44</u>	<u>286,028.38</u>	<u>30,002,662.04</u>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一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也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及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一报告期末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未办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705,381.00	16,752.80	688,628.20	已收楼，正在办理中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办公楼和厂房工程	48,340,064.58	----	48,340,064.58	686,575.04	----	686,575.04
合计	48,340,064.58	==	48,340,064.58	686,575.04	==	686,575.04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3.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他减少 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2014.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投入占 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资金来源
科技园工程	9,737.07	686,575.04	47,653,489.54	-	-	48,340,064.58	49.65%	49.65%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	(1,035,552.27)	(-)	(-)	(1,035,552.27)			
合计	9,737.07	686,575.04	47,653,489.54	==	==	48,340,064.58	49.65%	49.65%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	(1,035,552.27)	(-)	(-)	(1,035,552.27)			

—公司位于上海奉贤区青村镇 13 街坊 38/9 丘土地上的在建工程已为公司向交通银行上海奉贤分行的长期借款 55,000,000.00 元设置抵押。

—经检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06,690.02	2,194,712.24	19,501,402.26
2. 本期增加金额	-	789,988.85	789,988.85
(1) 购置	-	768,950.95	768,950.95
(2) 企业合并增加	-	21,037.90	21,03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	216,027.00	216,027.00
(1) 处置或报废	-	216,027.00	216,027.00
4. 期末余额	17,306,690.02	2,768,674.09	20,075,364.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84,205.14	557,384.11	1,041,589.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284.88	536,838.53	889,123.41
(1) 计提	352,284.88	536,838.53	889,123.41
3. 本期减少金额	-	216,027.00	216,027.00
(1) 处置	-	216,027.00	216,027.00
4. 期末余额	836,490.02	878,195.64	1,714,685.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470,200.00	1,890,478.45	18,360,678.4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822,484.88	1,637,328.13	18,459,813.01

—上海奉贤区青村镇 13 街坊 38/9 丘土地已为公司向交通银行上海奉贤分行的长期借款 55,000,000.00 元设置抵押。

公司于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4、商誉

— 商誉增减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期末减值准备
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8,628,030.94	-----	-----	458,628,030.94	-----
合计	458,628,030.94	-----	-----	458,628,030.94	-----

商誉形成详见“附注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5、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12.31
苗场建设费	2,659,327.05	-	636,109.91	-	2,023,217.14
租赁办公室装修费	3,640,877.18	977,740.93	981,670.94	-	3,636,947.17
其他	97,440.01	-----	25,983.96	-----	71,456.05
合计	6,397,644.24	977,740.93	1,643,764.81	-----	5,731,620.36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897,208.91	13,117,102.40	45,630,577.30	7,462,357.74
小计	76,897,208.91	13,117,102.40	45,630,577.30	7,462,357.74

—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恒润科技可辨认资产在合并报表中的公允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3,660,151.60	549,022.74	2,787,683.07	418,152.46
小计	3,660,151.60	549,022.74	2,787,683.07	418,152.46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坏账准备	58,209.43	47,859.19
可弥补的亏损	18,478,970.37	9,911,183.65
合计	18,537,179.80	9,959,042.84

由于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以及孙公司上海恒润申启多媒体有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不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弥补亏损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4.12.31	2013.12.31
2017 年	4,934,723.31	4,934,723.31
2018 年	4,976,460.34	4,976,460.34
2019 年	8,567,786.72	-----
合计	18,478,970.37	9,911,183.65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预付购房款	817,894.00	-
预付软件款	471,750.00	-
预付购车款	30,000.00	-----
合计	1,319,644.00	-----

18、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质押借款	459,900,000.00	360,500,000.00
商业汇票贴现	4,801,743.00	-----
合计	464,701,743.00	360,500,000.00

一保证、质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北京银行	35,000,000.00	2014/1/3	2015/1/3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	2014/3/28	2015/3/28	
	20,000,000.00	2014/8/8	2015/8/8	
	10,000,000.00	2014/10/10	2015/10/10	
	10,000,000.00	2014/11/6	2015/11/6	
	5,000,000.00	2014/11/27	2015/11/27	
兴业银行	15,000,000.00	2014/1/23	2015/1/23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瑭、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由公司部分工程应收款共计 164,618,073.83 元提供质押担保；
	7,890,000.00	2014/5/13	2015/5/13	
	10,000,000.00	2014/5/14	2015/5/14	
	10,000,000.00	2014/5/15	2015/5/15	
	7,110,000.00	2014/5/15	2015/5/15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20,000,000.00	2014/11/20	2015/11/20	
招商银行	10,000,000.00	2014/1/21	2015/1/20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10,000,000.00	2014/1/21	2015/1/20	
	20,000,000.00	2014/3/10	2015/3/9	
	20,000,000.00	2014/3/24	2015/3/23	
	30,000,000.00	2014/7/30	2015/6/22	
	10,000,000.00	2014/12/25	2015/12/24	
交通银行	50,000,000.00	2014/11/26	2015/11/26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珠海华润银行	60,000,000.00	2014/4/11	2015/4/11	由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担保
	9,400,000.00	2014/4/28	2015/4/28	由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提供1000万元单位定期存单作担保
浦发银行	5,000,000.00	2014/11/17	2015/11/16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尹洪卫、冯学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00.00	2014/5/23	2015/5/21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20,000,000.00	2014/8/6	2015/8/5	
中国银行	5,500,000.00	2014/3/10	2015/3/10	以实际控制人彭外生及其妻子顾梅名下房产进行抵押，房产号为沪房地浦字（2001）第113335号；同时彭外生、顾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海农商银行	5,000,000.00	2014/11/25	2015/11/23	由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由彭外生、顾梅、刘军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交通银行	5,000,000.00	2014/4/21	2015/4/21	由上海青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由彭外生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u>459,900,000.00</u>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应付票据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5,961,934.56	72,103,257.48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u>45,961,934.56</u>	<u>72,103,257.48</u>

—应付票据2014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3年12月31日减少26,141,322.92元，幅度为36.26%，

主要原因是公司以票据支付的工程款减少。

一期末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0、应付账款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货款	515,864,140.50	303,481,036.84
合 计	515,864,140.50	303,481,036.84

—应付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2,383,103.66 元，幅度为 69.98%，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付工程款增加。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21、预收款项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预收款项	40,366,985.49	40,745,835.77
合 计	40,366,985.49	40,745,835.77

—预收款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款项：

项目	2014.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龙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944,102.54	工期后延
山东省地质博物馆	5,456,464.46	工期后延
北京乐多港发展有限公司	1,925,388.60	工期后延
合计	14,325,955.6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2、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短期职工薪酬	17,487,998.68	157,450,878.32	155,882,477.55	19,056,399.45
离职后福利	-	5,427,257.03	5,427,257.03	-
辞退福利	-	907,597.03	907,597.03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	-	-
合 计	17,487,998.68	163,785,732.38	162,217,331.61	19,056,399.45

—短期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482,782.59	143,920,019.77	142,354,706.91	19,048,095.45
职工福利费	0.09	6,869,763.33	6,869,763.42	-
社会保险费	-	1,722,262.43	1,722,262.43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1,373,556.72	1,373,556.72	-
（2）工伤保险费	-	270,215.14	270,215.14	-
（3）生育保险费	-	78,490.57	78,490.57	-
住房公积金	5,216.00	2,472,018.52	2,468,930.52	8,30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34,855.90	934,855.90	-
短期带薪缺勤	-	1,531,958.37	1,531,958.37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u>17,487,998.68</u>	<u>157,450,878.32</u>	<u>155,882,477.55</u>	<u>19,056,399.45</u>

—离职后福利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设定提存计划	-	5,427,257.03	5,427,257.03	-
设定受益计划	-	-	-	-
合 计	-	<u>5,427,257.03</u>	<u>5,427,257.03</u>	-

其中：设定提存计划项目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5,132,034.58	5,132,034.58	-
（2）失业保险费	-	295,222.45	295,222.45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u>5,427,257.03</u>	<u>5,427,257.03</u>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已于 2015 年 1 月支付，没有属于拖欠性质款项。

23、应交税费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15,773,658.97	10,875,013.57
营业税	56,553,426.40	34,954,393.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73,852.54	3,064,334.55
企业所得税	13,123,619.98	11,302,251.56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教育费附加	1,865,455.44	1,195,260.09
地方教育附加	1,218,781.24	745,488.81
堤围防护费	2,395,582.31	1,773,321.29
个人所得税	997,897.08	1,034,791.08
印花税	5.90	32,113.91
河道管理费	9,385.45	7,722.18
应交价格调节基金	17,834.62	251.33
合计	<u>96,629,499.93</u>	<u>64,984,942.18</u>

—应交税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1,644,557.75 元，幅度为 48.70%，主要原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融资收益摊销额上升，相应应缴的营业税金增加。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附注四”。

24、应付利息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利息	1,144,000.67	717,369.16
合计	<u>1,144,000.67</u>	<u>717,369.16</u>

—应付利息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26,631.51 元，幅度为 59.47%，主要原因是公司借款增加。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的情况。

25、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股权收购款	495,000,000.00	473,767,885.47
往来款	4,046,849.89	2,179,302.30
保证金及押金	130,000.00	140,000.00
老股转让款	2,001,514.60	-
其他	643,236.72	1,485,928.23
合计	<u>501,821,601.21</u>	<u>477,573,116.00</u>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股权收购款 495,000,000.00 元系本次交易中需在一年以内支付的现金对价。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关联方关系以及交易”。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9,000,000.00	-----
合计	<u>9,000,000.00</u>	-----

27、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借款	55,000,000.00	-
保证借款	61,000,000.00	-----
合计	<u>116,000,000.00</u>	-----

一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利率区间	借款条件
广东华兴银行 东莞分行	20,000,000.00	2014/9/30	2016/9/29	同期基准利 润上浮 20%	由东莞市岭南景观 及市政规划设计有 限公司及公司股东 尹洪卫提供最高额 保证担保
	20,000,000.00	2014/10/16	2016/10/15		
	30,000,000.00	2014/11/25	2016/11/24	同期基准利 润上浮 23%	
合计	<u>70,000,000.00</u>				

其中 900 万元长期借款将于 1 年内到期，已列示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交通银行 上海奉贤 分行	55,000,000.00	2014/7/3	2018/6/19	以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土地权利证书编号为“沪房地奉字（2014）第 009541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沪奉建（2014）FA31012020144065，存放地点为奉贤区青村镇 13 街坊 38/9 丘。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外生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合计	<u>55,000,000.00</u>			

28、递延收益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00,000.00	-----	100,000.00	3,200,000.00	政府拨入
合计	<u>3,300,000.00</u>	-----	<u>100,000.00</u>	<u>3,200,000.00</u>	

—2014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2013.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 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企业科技特派员工 作站	100,000.00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基金《360 度全景沉浸式特效 影院系统的研发与 应用》市科委项目	3,200,000.00	-	-	-	3,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00,000.00	-	100,000.00	-	3,200,000.00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股权收购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55,000,0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股权收购款 55,000,000.00 元系本次交易中支
 付时间在一年以上的现金对价。

3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4,889,156.89	847,201,912.26	918,724,655.50	625,590,687.69
其他业务	14,073,192.47	7,702,615.79	14,123,091.40	7,625,075.55
合计	1,238,962,349.36	854,904,528.05	932,847,746.90	633,215,763.24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税	33,652,104.24	24,725,544.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5,719.76	1,914,739.62
教育费附加	1,212,993.82	882,587.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8,165.97	599,257.24
堤围费	1,092,694.66	801,335.03
合 计	39,351,678.45	28,923,464.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4 年度发生额比 2013 年度发生额增加 10,428,214.20 元，幅度为 36.05%，
 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园林工程施工收入及 BT 项目融资收益摊销额增加，相应计提的税金及
 附加增加。

32、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人工费用	2,644,890.61	1,996,919.18
业务招待费	245,772.85	371,716.18
办公费	1,342,946.68	842,189.67
差旅费	955,056.64	805,629.00
交通费	107,703.08	56,678.35
宣传费	46,980.50	33,815.82
其他	115,972.26	68,383.81
会展费	724,948.13	853,211.60
物料消耗	125,183.60	57,879.23
通讯费	128,376.03	32,418.15
水电及租金	810,497.65	460,425.38
中标服务费	602,660.25	401,519.00
合计	<u>7,850,988.28</u>	<u>5,980,785.37</u>

33、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人工费用	52,057,024.53	42,135,992.67
办公费	18,357,543.48	12,283,204.99
业务差旅费	12,993,050.48	9,709,326.95
研发费	12,187,388.16	7,729,121.73
水电及房租	11,274,188.75	8,810,281.77
中介咨询费	10,516,616.25	4,279,066.76
折旧及摊销	6,416,412.37	6,368,444.61
工程管理及维护费	5,589,004.14	3,063,876.16
税费	2,085,827.45	1,798,159.88
业务招待费	990,395.18	624,556.63
交通运输费	640,581.24	400,425.44
设计费	323,067.96	477,922.32
其他	603,988.46	487,704.31
合计	<u>134,035,088.45</u>	<u>98,168,084.22</u>

管理费用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增加 35,867,004.23 元，幅度为 36.54%，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大，相应的人工及办公费用增加。

34、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8,852,187.12	23,887,493.42
减：利息收入	21,717,276.35	8,317,941.32
手续费支出	1,989,221.14	1,103,867.37
合计	<u>9,124,131.91</u>	<u>16,673,419.47</u>

财务费用 2014 年度发生额比 2013 年度发生额减少 7,549,287.56 元，幅度为 45.28%，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摊销的 BT 项目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资收益增加。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准备	31,281,082.35	17,272,909.28
合计	<u>31,281,082.35</u>	<u>17,272,909.28</u>

36、投资收益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948.75	341,908.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54,336.74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8,858.09
合计	<u>483,246.08</u>	<u>341,908.29</u>

37、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政府补助	1,473,947.13	2,881,160.07
其他	151,557.99	253,954.51
合计	<u>1,625,505.12</u>	<u>3,135,114.58</u>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减少 1,509,609.46 元，幅度为 48.15%，主要系政府补助款减少所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政府补助	1,473,947.13	2,881,160.07
其他	151,557.99	253,954.51
合计	<u>1,625,505.12</u>	<u>3,135,114.58</u>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龙头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463,500.00	626,717.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龙头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431,20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经费补助	1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十二五重大科技支撑项目	100,000.00	1,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上海奉贤区名牌补贴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标设计费奖励	-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基金	-	115,9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讲比活动奖励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科普示范基地奖励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税收退税	14,642.13	53,265.07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5,305.00	20,278.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企业补贴	36,3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孙子文化公园飞翔影院政府补贴收入	<u>300,000.00</u>-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473,947.13</u>	<u>2,881,160.07</u>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442.14	26,521.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442.14	26,521.01
捐赠支出	480,000.00	144,000.00
研究院资本金支出	1,000,000.00	-
其他支出	1,834.77	9,935.85
合计	<u>1,560,276.91</u>	<u>180,456.86</u>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442.14	26,521.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442.14	26,521.01
捐赠支出	480,000.00	144,000.00
研究院资本金支出	1,000,000.00	-
其他	1,834.77	9,935.85
合 计	<u>1,560,276.91</u>	<u>180,456.86</u>

39、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1,652,588.38	26,601,151.56
递延所得税调整	-5,655,180.84	-2,918,523.40
合计	<u>25,997,407.54</u>	<u>23,682,628.16</u>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企业所得税政策详见“附注五”。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162,963,326.16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税额	24,513,017.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影响	-682,029.16
加：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1,478,398.35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499,293.03
计算递延所得税税率变动影响	-944,914.7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33,642.31
所得税费用	<u>25,997,407.54</u>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末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信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403 室	路灯维护及节能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 27 号金丰大厦 A 栋 201 室	服务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东部（大有园戒毒所后面）	苗木种植	100.00%	-	设立
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城乡东路 15 号	文化传播行业	100.00%	-	收购

—上海恒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恒润申启多媒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多媒体	70.00%	-	新设
上海恒润申启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展览展示	80.00%	-	新设
上海恒膺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影视策划	90.00%	-	新设
北京棱镜影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影视文化	51.00%	-	新设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华录乐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石景山区	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5 号院 1 号楼 7 层 708	文化创意	27.27%	-	权益法

2014 年，公司与卜朝晖、北京富莱晨思特许经营商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黄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持有的北京华录乐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上述相关方，并已分别收到卜朝晖、北京富莱晨思特许经营商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黄东支付的股权转让款项

1,200,000.00 元、1,000,000.00 元、800,000.00 元。2014 年 8 月 25 日，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办理完毕。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3、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4、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5、其他价格风险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质控制人为尹洪卫，持有公司 43.5671% 的股份。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八”。

—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古钰璐	公司实质控制人的配偶	无
冯学高	持有公司 6.7500% 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无
唐晓琴	冯学高的配偶	无
刘勇	持有公司 2.2000% 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无
秋天	董事会秘书，董事	无
陈刚	持有公司 1.3447% 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无
林鸿辉	监事，监事会主席	无
秦国权	持有公司 1.9250% 股份的股东，公司副总经理	无
杜丽燕	持有公司 0.1800% 股份的股东，公司财务总监	无

2、关联方交易

—出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北京华录乐动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64,492.02	952,222.22

—接受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0	2014/12/25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50,000,000.00	2014/10/24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50,000,000.00	2014/9/26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40,000,000.00	2014/5/22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9,400,000.00	2014/4/28	2015/4/28	否
尹洪卫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0	2014/12/25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150,000,000.00	2014/9/26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40,000,000.00	2014/5/22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60,000,000.00	2014/4/11	2017/4/11	否
冯学高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0	2014/12/25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10,000,000.00	2014/4/9	2015/1/25	否
	40,000,000.00	2014/5/22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60,000,000.00	2014/4/11	2017/4/11	否
尹洪卫、古钰璜	50,000,000.00	2014/10/24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冯学高、唐晓琴	50,000,000.00	2014/10/24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5,000,000.00	2014/10/13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刘勇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秦国权	100,000,000.00	2013/11/8	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0,000,000.00	2014/11/11	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旗峰支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 1 亿元整不可撤销担保。

——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7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秦国权及刘勇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公司向交通银行东莞分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5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璿以其夫妻共有财产、冯学高及其配偶唐晓琴以其夫妻共有财产提供最高额 2 亿 4 千万元整保证担保。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尹洪卫、冯学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莞分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5,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尹洪卫及其配偶古钰璿、冯学高及其配偶唐晓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向珠海华润银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69,400,000.00 元，其中 60,000,000.00 元由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最高额担保；9,4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苗木有限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定期银行存单质押担保。

——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南城支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4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冯学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向广东华兴银行东莞分行的期末借款余额 7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东莞市岭南景观及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尹洪卫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尹洪卫	公司实质控制人	1,364,750.81	-
杜丽燕	财务总监	9,052.60	-
陈刚	董事	67,674.64	-
秋天	董事会秘书，董事	8,776.00	-
秦国权	副总经理	109,327.25	9,898.60
林鸿辉	监事，监事会主席	-	2,602.00

	关联方	2014.12.31	2013.12.31
刘勇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110,640.95-
其他应付款合计		1,670,222.25	12,500.60

十一、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5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2,86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4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4 月 9 日。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实施完毕。

—截至财务报告发出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重大非调整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开具保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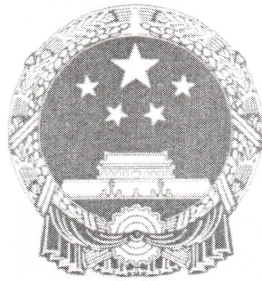
期末公司在银行开具的预付款保函共计 8,143,327.75 元；开具的履约保函共计 60,604,920.36 元；投标保函共计 50,000.00 元，备用金保函 200,000.00 元。

2、发行公司债券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主要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以改善公司债务结构。

3、分部报告

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152014034423 (1-1)

注册号 440101000247385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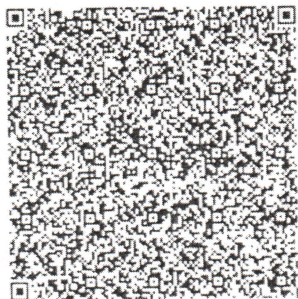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1001-1008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洪峰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12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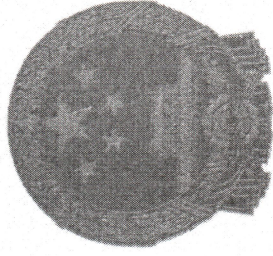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207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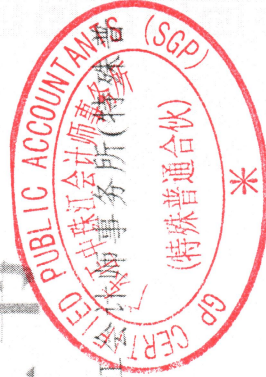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主任会计师: 蒋洪峰

办公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
1001-1008 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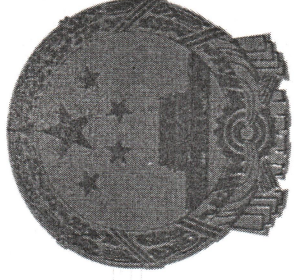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4010079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44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粤财会[2013]45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证书序号：00015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蒋洪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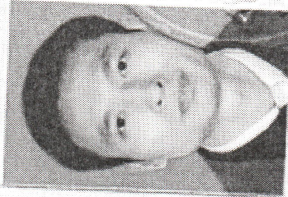


证书号：56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Full name: 陈雷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11-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12257311200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企[2013]45号招制为

事务所
 CPAs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1月 28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100100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 04月 26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日期: 1998年 7月 14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林恒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8-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531307408243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030032003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九日

2010年3月30日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会[2013]45号转制为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1月28日
 y m d



月 日
 m d